

山 东 省
寄生虫病防治研究所
1960—1961年年报

(内部資料·注意保存)

目 录

瘧 疾

1. 息疟定对間日疟患者抗复发治疗的效果觀察（一）	1
2. 息疟定对間日疟患者抗复发治疗的效果觀察（二）	9
3. 地氯脲对間日疟患者抗复发治疗效果的觀察	12
4. 8-氨基喹啉类药物对間日疟春季抗复发效果的觀察（一）	16
5. 8-氨基喹啉类药物对間日疟春季抗复发效果的觀察（二）	20
6. 小剂量伯氨喹啉抗复发治疗后复发情况觀察	22
7. 息疟定治疗間日疟复发病例觀察	24
8. 息疟定6.25毫克片剂治疗間日疟病人的效果	26
9. 息疟定合并氯喹啉治疗間日疟疗效的初步觀察	28
10. 伯氨喹啉合并氯喹啉五日疗法对間日疟患者根治效果的觀察	33
11. 大剂量伯氨喹啉合并氯喹啉短程疗法对間日疟疗效的觀察	36
12. 地氯脲三天疗法对間日疟的疗效觀察	38
13. 地氯脲0.1克片剂治疗間日疟的结果	39
14. 流行季节息疟定預防服药的效果觀察	41
15. 山东省滨湖地区流行季节息疟定預防服药的效果觀察	43
16. 流行季节地氯脲預防服药的效果觀察	50
17. 阿米妥納对乙氯喹啶實驗性急性中毒解救的觀察	52
18. 国产息疟定（乙氯喹啶）毒性的初步試驗	55
19. 磺胺类药S61045对間日疟患者疗效觀察	58
20. 常山叶对間日疟疗效的初步觀察	61
21. 截疟丸治疗間日疟的疗效觀察	66
22. 山东省微山县鲁桥公社疟疾流行情况調查	70
23. 山东省郯城县碑头公社疟疾流行情况的初步調查	73

24. 間日疟近期复发和遠期复发情況的觀察.....	77
----------------------------	----

黑熱病

25. 泰安市黑熱病防治實施與效果觀察.....	80
26. 黑熱病傳染源的追蹤調查.....	85
27. 針灸合併鎘劑治療抗鎘性黑熱病效果的觀察.....	90
28. 緩脲替治療抗鎘性黑熱病效果的初步觀察.....	100
29. 黑熱病患者經特效藥物治療後皮膚內利什曼原蟲消長情況的初步觀察.....	103
30. 抗鎘性黑熱病的臨床與流行病學探討.....	107
31. 黑熱病抗鎘因素的實驗研究.....	116
32. 8-氨基喹啉類藥物對感染黑熱病地鼠療效的進一步觀察.....	125
33. 伯氮喹啉、哩嗪喹啉對黑熱病鞭毛體作用的觀察.....	131
34. 緩脲替對感染黑熱病地鼠療效的觀察.....	133
35. 腎上腺皮質素對斯鎘黑克療效的作用.....	134
36. 甘油有無增強葡萄糖酸鎘鈉對黑熱病療效的觀察.....	137
37. “百部”白霧反應在黑熱病診斷上的價值.....	138

絲虫病

38. 山東省日照縣絲虫病防治工作的效果考核.....	143
39. 海群生三個療程集體治療班氏微絲蚴陽性患者的療效觀察.....	147
40. 海群生3克3天療法在班氏絲虫病低度流行區的治療結果.....	152
41. 海群生小劑量遞增五日療法對微絲蚴陽性患者近期療效及反應觀察.....	155
42. 海群生三種療法治療絲虫病半年後血檢結果及一年後對淡色庫蚊自然感染的調查.....	158
43. 海群生靜脈注射治療絲虫病的初步觀察.....	164
44. 綠豆湯減輕海群生治療微絲蚴陽性患者反應的觀察.....	169
45. 敌百虫治療班氏絲虫病的初步觀察.....	171
46. 南瓜子素試驗治療4例微絲蚴陽性患者的觀察.....	171
47. 中藥苦參片治療絲虫病的療效觀察.....	177

48.	中藥明矾丸治療19例絲蟲病的療效觀察	181
49.	復方馬鞭草片與復方龍膽草片治療絲蟲病的療效觀察	183
50.	三妙丸治療5例微絲蚴陽性患者的結果	185
51.	口服小劑量海群生日間誘出微絲蚴的觀察	186
52.	針灸及藥物日間誘出微絲蚴的研究	190
53.	絲蟲病免疫學試驗小結	194
54.	蒼山和鄒縣地區絲蟲病下肢象皮腫的調查	199
55.	正常下肢及絲虫性下肢象皮腫淋巴管造影觀察	203
56.	絲虫性下肢象皮腫的外科治療	209
57.	瘢痕灸治療下肢象皮腫的療效觀察	217
58.	麻黃附子湯治療下肢象皮腫9例的效果觀察	219
59.	30%與60%熱藏胎盤組織液治療77例下肢象皮腫患者的療效觀察	220
60.	6種組織液治療下肢象皮腫的療效觀察摘要	223
61.	蚕蛹組織液治療10例下肢象皮腫的療效觀察（摘要）	224
62.	汽浴療法治療絲蟲病的初步觀察	225
63.	卡巴胂抑制流火發作的效果觀察	230
64.	57例下肢象皮腫患者血清蛋白紙上電泳分析初步觀察	232
65.	海棗煎劑治療乳糜尿的效果觀察	235
66.	阿胶煎劑治療10例乳糜尿患者的結果	236
67.	普魯卡因封閉療法治療乳糜尿21例遠期療效隨訪結果	237
68.	普魯卡因酒精鞘膜腔注射治療22例鞘膜積液的療效觀察	238

腸道寄生蟲病

69.	鄭城地區主要腸道寄生蟲病的調查	240
70.	泰安地區蛔蟲感染情況的調查	247
71.	枸櫞酸哌嗪治療蛔蟲病的療效觀察	249
72.	海群生驅除蛔蟲的療效觀察	252
73.	中藥“驅蛔散”的驅蛔效果觀察	258
74.	酚乙銨涇基萘酸鹽驅除鉤蟲及其他腸道線蟲的療效觀察	259
75.	酚乙銨溴索酸鹽驅除鉤蟲及其他腸道線蟲的實驗觀察	263
76.	鉤蟲成蟲抗原皮內試驗診斷鉤蟲病的結果	266

媒介昆虫

- | | |
|---------------------------------------|-----|
| 77. 1960年邹县落陵公社地段灭蚊的实验研究..... | 271 |
| 78. 1961年邹县落陵公社地段灭蚊实验研究..... | 281 |
| 79. 甲基和乙基敌百虫浸泡麦糟对淡色库蚊幼虫杀灭效果的观察..... | 289 |
| 80. 敌百虫杀灭淡色库蚊幼虫效果与季节关系的实验室实验..... | 293 |
| 81. 可湿性六六六、敌百虫杀灭积肥坑内库蚊幼虫效果与季节的关系..... | 296 |
| 82. 敌百虫浸泡木块杀灭灌溉井内蚊幼的实验..... | 300 |
| 83. 可湿性六六六在污水及清水内对库蚊幼虫毒杀效果的观察..... | 303 |
| 84. 可湿性六六六受潮后对杀灭蚊幼效果的观察..... | 306 |
| 85. 敌百虫漂浮球杀灭积肥坑内淡色库蚊幼虫的实验观察..... | 308 |
| 86. 人体血液内极少量班氏微丝蚴对淡色库蚊的人工感染实验..... | 311 |
| 87. 班氏丝虫感染期幼虫在淡色库蚊体内存活情况的观察..... | 316 |
| 88. 高唐县禹城公社蚊类生态习性的调查..... | 319 |
| 89. 济宁吴村地区中华按蚊生态习性的初步观察..... | 326 |
| 90. 郯城码头地区中华按蚊生态习性的观察..... | 332 |
| 91. 山东南部地区中华按蚊嗜血习性的调查..... | 341 |
| 92. 郯城码头地区库蚊族蚊种生态习性的观察..... | 346 |
| 93. 乙基敌百虫消灭白蛉孳生的实验观察..... | 358 |
| 94. 六六六烟熏杀灭白蛉的实验..... | 362 |
| 95. 挖土抹垫消灭白蛉孳生的实验..... | 367 |
| 96. 山东邹县蝇类及其季节消长的调查..... | 370 |
| 97. 灭蝇方法的实验研究..... | 375 |

息瘧定对間日瘧患者抗复发 治疗的效果觀察（一）

息瘧定是国产乙氨嘧啶制剂，一般認為該药对瘧原虫的作用較慢，不宜用作瘧疾急性发作的治疗，但用作預防瘧疾則效果良好。我所曾于1960年在我省南部平原暴发流行地区，于暴发次年使用該药对有瘧疾史者，进行抗复发治疗的實驗觀察，結果如下：

材料和方法

1961年3月份，在鄰城县馬头区馬头鎮附近选择了黃金殿、白埠、韓樓、陈村、梁村、高楼等六个在1960年瘧疾暴发流行村为實驗区，以自然村为单位，进行戶口登記和挨門逐戶的調查訪問，凡1960年及1961年訪問之日前，有发热、发冷、出汗、間日或每日发作之典型瘧疾症状者，均予以詳細記錄，作为抗复发治疗的对象。于五月上旬开始分別以息瘧定不同剂量、疗程进行了抗复发治疗，并选择一村不进行預防服药，只对逐日現症病人予以氯喹啉一次治疗，作为对照觀察。

1. 息瘧定25毫克、頓服、連服两天。

黃金殿村于五月上旬、六月中旬、七月下旬，用本法各进行一次抗复发治疗（共三次）。白埠村于五月上旬、六月中旬各进行一次（共二次）。

2. 息瘧定25毫克、頓服、連服两天，除有瘧史者服药外，14岁以下儿童全部服药，于五月上旬、六月中旬，在韓樓村各进行一次抗复发治疗（共二次）。

3. 息瘧定50毫克、頓服、連服两天，于五月上旬、六月中旬，在

陈村各进行一次抗复发治疗（共二次）。

4. 息瘧定50毫克、頓服、每月一次，在梁村五月下旬、七月上旬、八月上旬、九月上旬、十月上旬各进行一次（共五次）。

以上剂量系成人量，儿童剂量按 $\frac{1}{4}$ （1—5岁）、 $\frac{1}{2}$ （6—15岁）递減。实验工作全部在工作人员严密观察下进行，一律送药看服到肚，抗复发治疗前后有专人每日到各村巡回访问，对发热疑似瘧疾者血检瘧原虫，以阳性为准，所用药品系公私合营上海天平制药厂出品之息瘧定片，每片含乙氨基嘧啶25毫克。

结 果

一、抗复发治疗后瘧疾复发情况

1. 第一次抗复发治疗的结果

由息瘧定各种不同剂量、疗法的抗拒各组的结果来看，确有降低复发的作用，各组的结果是大致相同的。在抗拒前两个月，各组即开始有复发病例出现，至抗拒前一旬复发率已达7.0—15.2%，在服药后，第一、二旬控制复发病人的效果是很显著的。25毫克/二日及50毫克/一次疗法组中，于治疗第一日即开始出现发作病人，这可能由于药物作用较慢所致。50毫克/二日组于第五日有复发病例出现，但总的看来：使用息瘧定抗拒后，在20天内效果较好，控制复发数字确能达较低程度，而20天后则复发病例可见显著增多。各疗法中尤以50毫克/二日疗法效果为最确实可靠，作用持久，第三旬复发人数只达2.5%，月复发率不超过5%，这可能与总剂量较大（100毫克）有关（表1）。

息瘧定25毫克/二日疗法对14岁以下儿童全部抗拒组中，与同剂量、方法组的结果无甚差别，这大概是由于暴发性流行后，有瘧史的人过多（80—90%），14岁以下儿童几乎全部波及，幸免者极少，故两村中居民已将全为抗拒对象，故二组之结果，也极为相似。

与息瘧定抗拒各组同期，对照村复发病例显然多于各抗拒村，对照村较各抗拒村月复发率约高1—5倍。在抗拒村中应抗拒而未服药的病人中，复发率很高，如黄金殿村未服药的27人中，在第一次抗拒

表 1

烏蘇定第一次抗復發治療後复发病例統計

村 名	戶 口 總 數	60 年 年 紀 人 數	本 次 抗 治 人 數	60 年 發 病 率 %	服 藥 方 法			服 藥 前 復 發			服 藥 時 間			服 藥 後 復 發			計 合 數			
					前 三 旬		前 二 旬	前 一 旬		前 三 旬		前 二 旬	前 一 旬		第一 句		第二 句		第三 句	
					人 數	%	人 數	%	人 數	%	人 數	%	人 數	%	人 數	%	人 數	%	人 數	%
黃金殿	629	569	90.5	542	息搏定25毫克 一次連服二天	59	10.4	59	10.4	50	8.9	4—5日	3	0.6	11	2.0	62	11.4	26	14.0
白 埠	390	323	82.8	311	息搏定25毫克 一次連服二天	19	5.9	25	7.7	49	15.2	5月 6—7日	3	1.0	8	2.6	21	6.8	33	10.6
韓 樓	323	233	72.1	231	原上、14少 日搏定25毫克 一次連服二天	18	7.7	20	8.6	19	8.2	5月 8—9日	0	0	0	0	24	10.4	26	11.3
陳 村	314	244	77.7	240	息搏定50毫克 一次連服二天	13	5.3	19	7.8	17	7.0	5月 6—7日	1	0.4	5	2.1	6	2.5	12	5.0
梁 村	501	289	77.6	375	息搏定50毫克 一次連服二天	36	9.3	33	8.5	39	10.0	5月 24—25日	9	2.4	3	0.8	44	11.7	56	14.9
高 樓	267	206	77.1	对	照	19	9.2	12	5.8	21	10.2	12	5.8	16	7.8	29	14.1	57	27.7	

同期中，有8人复发，月复发率可高达29.6%。而同村同期抗防治組月复发率只有14%。

2. 第二次抗复发治疗的結果

第二次抗复发治疗是在第一次基础上进行的，結果与第一次概属一致，即第一、二旬能降低复发数字达較低水平。其控制复发最有效期間，仍为疗后20日，至第三、四旬則复发病例也突然增加，第四旬如不采取抗防治，勢将形成抗防治后的复发高峯，在此項實驗中所进行的連續性抗复发治疗，其間隔時間，均在一个月以上，故各次抗防治措施，不能相互有所影响（表2）。

3. 連續三次或五次抗复发治疗的結果

由于此次所觀察的各組連續性抗复发治疗中，每次抗防治的間隔時間較长，大約都在一个月以上，故起不到連續性抑制作用（表3）。可以看出：每次抗防治結果，控制复发病例的規律，均大致相同，即第一、二旬可以显著減少复发数字，至第三、四旬則可見成倍复发病例的突增。即使保持每月一次抗防治，第三旬也不能避免成倍增加，但在8—9月流行季节中尙能压低复发数(4.6—3.1%)，如梁村使用息瘧定50毫克，每月一次的方法，自八月起按时抗防治，可見每月复发率是逐步下降的（表4），即八月份复发率9.6%，至九月份即降为4.9%，如能每20天进行一次抗防治，則其結果可預料更較完善。

二、服药过程中药物反应：

由于息瘧定片小、用量少，药片微甜，群众較易于接受。一般均无甚反应，仅个别病例因服药时未飲用开水冲服，訴有舌尖麻木感，有的病人似有头暈感覺，旋即消失。

三、复发病例之性别、年龄分布：

各組在前三次抗复发治疗后，統計三个旬內的复发病例，共复发482人，因系暴发流行后，次年复发人数，可代表自然村內的复发情况，就总复发数中統計：其中男性247人，女性235人。年龄分布以8—13岁組为最高，占总复发人数的34.2%，56岁以上組为最低，仅3.1%，1岁以下婴儿，由于症状不明显，殊难辨認是否瘧疾，故缺

表 2

息癌症第二次抗复发治疗后复发病例统计

村 名	本 次 抗 治 人 数	服 药 方 法	服 药 前 复 发 情 况						服 药 后 复 发 情 况						服 药 后 复 发 情 况						
			前三句			前二句			第一句			第二句			第三句			第四句			合 計
			人 数	%	人 数	人 数	%	人 数	%	人 数	%	人 数	%	人 数	%	人 数	%	人 数	%	人 数	%
黄金殿	547	息癌症25毫克 一次连服二天	10	2.0	21	3.7	83	14.6	6月 10—11日	4	0.7	6	1.1	64	11.7	74	13.5	148	27.1		
白 墓	311	息癌症25毫克 一次连服二天	6	1.9	17	5.3	39	12.1	6月 12—13日	7	2.3	5	1.6	7	2.3	46	14.5	65	20.9		
樟 楼	232	同上，14岁以上 儿童全部服药	5	2.1	13	5.6	39	16.7	6月 16—17日	0	0	0	0	0	0	10	4.0	31	12.3	41	16.3
陈 村	242	息癌症50毫克 一次连服二天	3	1.2	7	2.9	19	7.8	6月 14—15日	0	0	0	0	3	1.2	9	3.7	53	21.9	65	18.6
梁 村	354	息癌症50毫克 一次二天	4	1.0	44	11.3	68	17.5	7月 3日	5	1.4	3	0.8	58	16.4	—	—	66	18.6		
高 楼	206	对 照	16	7.8	29	14.1	23	11.2		27	13.1	22	10.6	20	9.7	21	10.2	90	43.7		

如。综观14岁以下儿童复发病例最多，占总复发人数的63.8%（表5）。

表3 黄金殿村息癌定25毫克連續三次抗复发治疗
后复发病例統計（1961年）

服 药 人 数	抗 治 日 期	服药后复发人数						合 計	
		第一旬		第二旬		第三旬			
		人 数	%	人 数	%	人 数	%	人 数	
542	5月 4—5日	3	0.5	11	2.0	62	11.4	76	14.0
547	6月 10—11日	4	0.7	6	1.1	64	11.7	74	13.6
523	7月 27—28日	12	2.4	3	0.5	49	9.1	64	12.2

表4 梁村息癌定50毫克連續五次抗复发治疗后复发
病例統計（1961年）

服 药 人 数	抗 治 日 期	抗复发后复发人数						合 計	
		第一旬		第二旬		第三旬			
		人 数	%	人 数	%	人 数	%	人 数	
375	5月24日	9	2.4	3	0.8	44	11.7	56	14.9
354	7月3日	5	1.4	3	0.8	58	16.4	66	18.6
386	8月6日	8	2.2	10	2.7	17	4.6	35	9.6
388	9月6日	2	0.5	5	1.3	12	3.1	19	4.9
394	10月6日	2	0.5	2	0.5	0	0	4	1.0

表5 复发病例482人的年龄分布

年 龄 組	1岁以下	1—7岁	8—13岁	14—18岁	19—55岁	56岁以上
例 数	0	143	165	69	99	15
%	0	29.6	34.2	14.3	18.7	3.1

討論与总结

息瘧定为嘧啶类 Diaminopyrimidines 抗瘧药物，对瘧原虫作用較慢，一般不主张用于瘧疾急性发作的病人，但該药对某些間日瘧亚种能影响子孢子的发育或紅血球前期及外型，因此，对某些間日瘧亚种具有彻底抑制性治愈的效果，故能起到真正預防作用。本項實驗觀察使用不同的剂量和疗程，在春季复发期間和流行季节內，进行抗复发治疗，各組都有降低复发率的作用。在每次服药后20日内，瘧疾复发率显著降低，旬复发率0.4—2.7%，服药后第一、二旬复发率均不超过3%。而在服药后第三、四旬复发病人显著驟增，此盖由于体内存儲之药品，在20天后虽尚能在尿中查出微量，已所留无几，不能發揮抑制作用之故。但剂量較大的50毫克/二日疗法，效果似更持久，但有效期間至多也不超过30天。根据临幊上觀察复发情况，服用息瘧定后20天內效果是确实的，故可認為該药有效持續时间为20天。如能在此范围内，連續进行抗复发治疗，可能达到抑制性治愈的目的，則其效果更臻完善。

抗复发治疗的时间，本實驗觀察各組均自五月份开始，此时瘧疾复发率已很高，各組未服药前旬复发率7.0—14.0%，根据本省暴发流行后，自传播休止期开始，即有少数复发病例陸續出現，至四月份开始增多，5—6月份达高峯。因此，抗复发治疗应自10月份起开始，連續进行抗治数次，至六月底为止，又在5—6月份按蚊已出現，为了減少新感染的目的，5—6月份在一定間隔連續进行抗复发治疗，尤为重要。

根据各組抗治后的效果，以50毫克/二日疗法，抑制复发作用确实可靠。以20—30天一次連續进行为宜。此种方法可以認為抗复发治疗中的首选方法。其次以50毫克/一次疗法，既有一定疗效，也簡便可行，在大規模防治中，可以采取后法，便于推广。

从第一、二次抗复发治疗的效果表明：14岁以下儿童全部服药組与单纯有瘧史組第一次抗治后，虽效果无大差異，但第二次抗治后，

則效果頗為顯著。14歲以下兒童全部服藥組，一個月內復發率僅為4.0%，而單純有瘡史組則為10.8%。根據本次觀察病例中，14歲兒童占復發人數的63.8%，且反復發作，不易根治。可見兒童復發率遠較成人为高。又因兒童瘡疾不典型，僅詢問瘡史，殊不可靠，極易造成遺漏和差誤。因此14歲以下兒童全部服藥抗治療，在瘡疾防治中有重大意義。

息瘧定对間日瘧患者抗复发 治疗的效果觀察(二)

近年来国产息瘧定已能大量生产供应，已具备广泛应用的条件，但在国内用作瘧疾抗复发治疗的經驗，尚感缺乏。我所曾在60—61年在我省湖区济宁市唐口公社用息瘧定进行抗复发治疗，并进行了觀察，結果如下：

对象和方法

一、对象：凡1960年和1961年抗复发治疗前有瘧史者，均为治疗对象。

二、剂量和方法：分四組。

(1) 息瘧定25毫克頓服，連服二天，共进行二次。

(2) 息瘧定50毫克一次疗法，共进行二次。

(3) 息瘧定50毫克每日一次，連服二天，共进行二次。

(4) 对照組：不进行抗复发治疗，对急性发作患者用息瘧定100毫克二日分服法进行現症治疗。

以上均为成人量，儿童剂量：1岁以内不服，1—5岁服 $\frac{1}{4}$ 成人量，6—15岁服 $\frac{1}{2}$ 成人量。

三、觀察方法：服药前后有专职医生和保健員每日或隔日作病家訪問，觀察发病情况。

結 果

1. 第一次抗复发治疗：

抗复发治疗前三旬內，瘧疾发病率有上升趋势，服药后复发病例

显著减少。息糖定25毫克二日疗法服药后第五日开始有复发病例出现，50毫克一日疗法第6日及50毫克二日疗法于20日后始有复发病例出现，各种方法在服药后20日内复发率均甚低，20日后明显升高，其中50毫克二日疗法效果较为持久（表1）。

表1 息糖定第一次抗复发治疗前后发病情况

治疗方法	服药人数	疗前发病		疗后第一旬病		疗后第二旬病		疗后第三旬病	
		人数	%	人数	%	人数	%	人数	%
25毫克/二日	293	18	6.1	3	1.0	6	2.0	8	2.7
50毫克/一次	1258	62	4.9	13	1.0	20	1.6	58	4.6
50毫克/二日	201	11	5.4	0	0	0	0	7	3.4
对照组(393人)		16	4.0	19	4.8	20	5.0	23	6.1

2.第二次抗复发治疗：在第一次抗复发治疗后40—70天各组又进行一次，疗效与其第一次相近，两次并无相互影响（表2）。

表2 息糖定第二次抗复发治疗后发病情况

治疗方法	服药人数	疗后第一旬发病		疗后第二旬发病		疗后第三旬发病	
		人 数	%	人 数	%	人 数	%
25毫克/二日	317	3	0.9	4	1.3	19	6.0
50毫克/一次	458	2	0.4	8	1.7	18	3.9
50毫克/二日	235	0	0	1	0.4	8	3.0

3.药物反应：服用不同剂量的息糖定后，各有极少数患者有头晕、头痛、恶心、发热、腹痛等反应，在762人中出现反应者45人，占5.9%，但均极轻微，并不影响劳动。反应出现时间多在服药后1小时内，持续3—4小时后消失。出现反应者多数身体健康，部分系老、弱或有胃肠疾患者（表3）。

表 3

息癌定抗复发治疗后的反应统计

治疗方法 人 数	服 药 人 数	头 晕 头 痛	恶	呕	腹	胃	腹	出	发	計 % %
			心	吐	痛	热	泻	汗	热	
单次量 25毫克	289	12	2	1			1		1	13 4.5
单次量 50毫克	473	18	13	1	9	3	1		4	32 6.7
合 计	762	30 (66.7%)	15 (33.3%)	2 (4.4%)	9 (20.0%)	4 (8.9%)	1 (2.2%)	1 (2.2%)	4 (8.9%)	45 5.9

小 結

1. 本实验証明乙氨嘧啶对间日癌进行抗复发治疗有降低复发率的作用，最大限度的有效时间約为20天。其中以50毫克二日疗法效果显著作用持久。

2. 抗复发治疗的时间和次数，最好于4月中旬开始，每20天一次，直至6月底。

圓氯胍对間日瘧患者抗复发 治疗效果的觀察

圓氯胍为氯胍的衍化物，1954年首次在我国合成，由于該药对瘧疾有一定疗效，又具备药价廉、毒性低，可以大量供应等优点，在本省大规模防治上已大量提供应用。我省曾在1961年对圓氯胍抗复发治疗的效果进行了初步观察，結果如下：

材料和方法

圓氯胍为国营西安制药厂、西南制药厂、沈阳制药厂出品，由于陆续供应，未能事前分村分批指定使用，本实验所用药物均为圓氯胍0.02克的片剂。

抗复发治疗前，对我省南部平原地区的鄰城县馬头区之刘楼、二柳庄、小东村进行了戶口登記和全民瘧史訪問。凡1960年有瘧史者皆列为抗复发治疗对象，服药是在工作人員看眼下进行的，服药后每日有专人去各村巡回訪視，对可疑瘧疾发作病人，均鏡检瘧原虫，証明原虫阳性者，始列为复发病人；另选一村，不服药作为对照。应用的方法有下列几种：

1. 圓氯胍0.4克一次服，連服三天，在刘楼村于5月中旬、6月下旬各进行一次。

2. 圓氯胍0.4克一次服，連服三天，除有瘧史者均进行服药外，14岁以下儿童全部服药，在小东村5月中旬、七月上旬各进行一次。

3. 圓氯胍0.4克一次服，連服三天，在二柳庄五月上旬、七月下旬、八月底各进行一次，共三次。

以上系成人口量，儿童剂量則以 $\frac{1}{2}$ （1—3岁）、 $\frac{1}{4}$ （4—6岁）、 $\frac{1}{8}$